

桥发〔2020〕57号

关于印发《桥头镇秋冬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村党（总）支部、各单位：

经镇党委研究，现将《桥头镇秋冬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明光市桥头镇委员会

2020年11月8日

桥头镇秋冬季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应急预案

一、总则

1. 方案背景

根据异地近期连续出现聚集性疫情和今年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切实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严格落实“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管控、有效救治”的常态化防控要求，始终抓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工作。

2. 方案目的

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的“四早”要求，坚决切断病毒传播途径，防止疫情扩散蔓延。

3. 处置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我镇各村、镇直单位开展防控工作。本方案将根据疫情形势的变化和评估结果，及时更新。

4. 工作原则

(1) 预防为主，常备不懈。不断提高疫情防控意识，健全全镇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应急体系和防控机制，做好人员、技术、设备及物资等应急准备工作，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加强监测，及时研判新型冠状病毒风险，对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状况及时分析、适时预警、及早响应、快速处置，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

(2) 统一领导，多方协作。政府应对突发疫情防控工

作进行统一领导，协调各单位各部门，联防联控，规范部署，积极处置，步调协调，行动有效，切实防控新型冠状病毒疫情蔓延。

(3) 依法防控，科学应对。一句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方案规定，规范开展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应急工作，充分运用先进科学技术，提高防控水平。

(4) 加强宣传、社会参与。提高公众自我防护能力和社会责任意识，积极组织、动员公众参与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应对准备和应急处置等活动，及时、主动引导社会舆论，维护社会稳定。

二、完善指挥体系

1. 成立镇秋冬季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关于调整桥头镇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组成人员的通知》，领导小组下设桥头镇疫情防控应急办公室，办公室设在镇卫健办，叶大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陆苗苗同志负责日常工作。

2. 专项工作组

根据应急处置的实际需要，镇应急指挥部成立若干工作组：

(1) 综合协调组：由镇卫生计生分管领导叶大圣牵头，镇卫生院委负责，镇民政等部门参与。负责综合协调日常事务工作；负责会议的组织和重要工作的督办；负责信息管理工作；负责专家咨询委员会的联系和协调；承办其他相关事项。

(2) 医疗防控组：由镇卫生计生分管领导叶大圣牵头，镇直各部门参与。负责医疗救治、疾病控制、心理援助、开展疫情控制等工作。

(3) 市场监测组：由镇副镇长雷甲佳牵头，派出所、市场监管所等部门参与。加大对重点场所特别是农贸市场、公共场所、冷库进口冷冻肉、海鲜水产品等重点场所的监管和处置指导力度，加强源头防控；承办镇应急指挥中心交办的相关事项。

(4) 后勤保障组：由镇主任科员张克稳牵头，负责做好镇今年秋冬季疫情防控物资的应急储备、调配工作等，安全疫情防治所需经费；承办镇应急指挥中心交办的相关事项。

(5) 交通保障组：由镇党委副书记王恒季牵头，地方派出所参与。负责交通保障工作，确保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病例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处置人员以及防治药品和器械等物资的运送。

(6) 治安保障组：由桥头镇副镇长辛寿卫牵头，派出所、镇执法中队等部门参加。负责依法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和社会稳定，协助卫生健康部门依法落实强制隔离和封锁措施；打击趁机造谣蛊惑、哄抬物价等各项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群众利益；承办镇应急指挥中心交办的相关事项。

(7) 新闻宣传组：由镇宣传委员朱林英牵头，镇团委、镇文化站等部门参加。负责编发简报、信息等，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发布疫情，回应社会关切；加强舆论引导，加强有关政策措施宣传解读工作，增强群众自我防范意识和社会意

识，实行对重点地区来桥人员举报制；承办镇应急指挥中心交办的相关事项。

根据需要，镇应急指挥中心可以增设其他工作组。

三、落实“四方责任”，实施最严防控。

按照“联防联控”、“外防输入、内防反弹”防控总策略要求，细化网格化管理，从行政村分到自然村、落实到每个农户，一刻也不能放松，对重点区域来桥人员，要实行12小时内报送制；各村要及时核验重点区域来桥人员的健康码、掌握行动轨迹及旅居史等；各单位要严格落实各级防控措施和制度，加强人员体温检测、口罩佩戴、安康码应用、健康管理和工作环境消杀等常态化工作；认真落实属地、部门、单位、个人四方责任，织密防空网。

四、防控流程

1. 疫情报告与监测

镇防疫中心值班电话24小时畅通，各村及时摸底异地重点地区返乡人员和来明人员，报告镇疫情防控指挥中心，对外来人员的活动轨迹及旅居史详细摸排，由镇卫生院安排村医及时上门做健康监测，24小时内安排重点地区返乡人员进行核酸检测。

2. 疫情现场处置

(1) 疫情处置人员到达现场后立即选择一处离事发现场较近、未经污染的区域开辟为清洁区，作为应急指挥、物品存放、消杀准备、后勤消毒工作地点；同时开辟一远离清洁区的区域作为处理区，供消杀及采样人员完成疫情处置，

进行个人消毒及废弃物、使用过物品处理。

（2）流行病学调查

镇防疫中心、镇卫生院配合市防疫中心在 24 小时内完成对流行病个案调查表，根据疫情线索，对传染病病人、疑似病人、病原携带者及其密切接触者以及密切接触者的密切接触者进行追踪调查，确定疫区范围。

五、工作要求

1. 落实应急值班，做好情况上报。切实执行疫情防控应急值班制度，镇村两级值班员 24 小时手机畅通。坚持做好每日情况上报，每日 11 点前上报防控情况，确保镇防疫中心及时掌握信息，上报市防疫指挥部。

2. 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清理卫生死角。广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积极开展健康教育及清理卫生死角等活动，倡导健康、卫生、科学的生活方式，预防疫情在人群中传播。

3. 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充分认识秋冬季新型冠状病毒防控工作的重要性。各村、镇直各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始终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增强忧患意识、责任意识和底线意识，全面做实做细各项防控措施。严格落实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层层压实责任，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确保出现疫情时及时相应处置。对于疫情防控工作中有玩忽职守、失职渎职等行为的，依据《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六、预案管理

本预案由桥头镇人民政府组织制定，后期根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形式变化和实施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更新、修订和补充。

七、预案实施时间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